



王廉著

# 畫神

香港新世紀出版社

# 畫 神

王廉著

香港新世紀出版社

## 心旅第一部・畫神

---

作 者：王 廉

出 版：香港新世紀出版社

社 址：香港南丫島寶華園 85 號 A 座二層

通 訊：香港南丫郵政局 21 信箱

發 行：香港青文書屋

印 刷：新世紀印務公司

版 次：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初版

定 價：H.K. \$ 50.00

書 號：ISBN 962-497-061-2

---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 編者的話

這部 20 多萬字的散文式傳記小說，是作者對小說主人公及繪畫研究的文學成果。作品以優美、流暢、抒情及繪畫式的散文筆調，深動精緻地向讀者展示了“當代世界第一大畫家”張大千，怎樣從四川沱江畔的一個苦孩子，成為與畢加索齊名的、譽滿全球的大畫家的。

作者在寫作時，摒棄了一般傳統的寫法，着力于表現主人公對“畫峰”及中國文化的追求。該書還成功地把中西繪畫知識融于故事情節之中，使人讀來親切、感人、視野開闊，從而受到中西繪畫藝術的熏陶。因而可以說，這部作品既是對張大千成長的描寫，亦是中西繪畫藝術及畫壇奇聞軼事通俗、深動的描述。

張大千在國際畫壇享有極高地位。他在 50 年代被世界美術協會授予“世界第一大畫家”稱號，與畢加索分享“東西兩巨人”的美譽。在中國，“500 年來一大千”（徐悲鴻先生語）為張大千奠定了在中國畫壇的“宗師”地位。

據我所知，這部作品曾得到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散文家、新蕾出版社等散文家和編輯的稱贊：文字優美，思想深邃，讀來令人深受鼓舞，是研究成功人物成才的一個豐碩成果。這也難怪，作者已出版 10 余部作品，且是經濟和文化“兩栖”並進，他的勤奮、敏銳，早已為熟知他的人所欽佩。我想，他的這部作品必然會受到廣大讀者朋友的歡迎。

編者 1992 年 10 月

## 引 子

在中國文壇上，沒有哪一位的弘揚中華文明之功績可與張大千媲美；他足迹遍世界，辦過 150 次國際畫展，“藝術之都”巴黎次次為他在盧浮宮的畫展傾倒；他的外籍學生不下于 5000，分布 50 余國。也沒有誰獲得過他那樣多的贊譽：“中國畫的一代宗師”（齊白石語）；“東方之筆”（畢加索語）；“當代最負盛譽畫家”（1958 年國際美協在紐約開會，提名“東方巨人”張大千，“西方巨子”畢加索為候選人，結果張氏的票超過畢氏，獲此稱號）；“五百年來一大千”（徐悲鴻語）。沒有哪位畫家與他那傳奇般的經歷相比擬：他出生寒微、進過綠林、入過佛門，且並未受過正規藝術院校熏陶……他有令人感奮的青少年生活，毀譽參半的中年時代，晚年更是撲朔迷離！

張大千的一生，處處充滿着好奇、勤奮、勇敢、冒險與浪漫；他有着對事業的執著追求，也有對愛情的天生摯愛。他是事業狂，又是旅行家。他熱愛大自然，到過上百個國家地區；他對生活的摯熱與開闊的視野，使他成為一個全能畫家。

本來，一個人一生在某方面有所成就，那就算沒有白度，是社會的功臣；然而，他不僅山水、人物、花鳥等畫科藝術精絕，入化于境，且詩文、書法、金石、園藝、藝術鑒賞，皆各盡其妙；他對西洋畫、印度佛教畫、美洲印地安人繪畫都有較深的造詣；他在畢加索健在時獲得“世界第一大畫家”稱號，可見他在畫壇的極高聲譽。也是國際對他傳播中國文化杰出貢獻的獎賞。

張大千不僅屬於中國，也屬於全世界。

筆者以散文的筆調，特別寫了張大千走向成才的經歷，并企望這本小書，對您領略“世界第一大畫家”的風采，以及他那富有人生啟迪的成才、處事、事業欲、生活哲學，誘人的中西畫壇趣事和繪畫知識，給您以悟性、教益和享受。

作 卷  
1991 年 6 月

# 目 錄

## 上部 青春風流

一 童年，在家庭世界 .....	(2)
二 少年，傳奇的中學生活.....	(13)
三 未知數，扶桑二載.....	(26)
四 選擇，令人不可思議.....	(33)
五 徨徊，直面人生.....	(45)
六 百折不撓，小試鋒芒.....	(53)
七 路，在探索之中延伸.....	(71)
八 藝術，在艱難的路上跋涉.....	(83)
九 畫家之靈，在巴黎 .....	(104)
十 畫家之風格.....	(112)
十一 敦煌，馬鈴叮噹 .....	(126)
十二 是謎，不是謎 .....	(145)

## 下部 風流人生

十三 心中的太陽.....	(154)
十四 印度之行.....	(161)
十五 彌留之際.....	(173)
十六 呵，潘帕斯 .....	(180)
十七 櫻花飄扶桑.....	(188)
十八 一根奇妙的線.....	(199)

十九	神祕的亞瑪孫.....	(213)
二十	當代第一大畫家.....	(224)
廿一	情理之外,情理之中 .....	(232)
廿二	萊茵河,塞納河 .....	(243)
廿三	呵,中國人,中國畫.....	(250)
廿四	彩色的夢.....	(262)

# 上部 青春風流

# 一 童年，在家庭世界

## 1

內江，迷人的古城。乳白色的沱江如一條美麗的玉帶，從川西北高原奮涌而來，在城東繞了大半個圈，緩緩向東南而去。“青山橫北郭，白水繞東城。”這里，山環水繞，物產豐富，人民勤樸，李白、杜甫等人都有詩贊咏；這里，地靈人杰，出過範金卿那樣的狀元，至于府州縣官更是無以數計，因而四川民間有“富順才子內江官”的口頭禪。

1899年5月10日，張大千在這里誕生了。

大千出生那天，鄰里都來祝賀。可孩子的父親卻愁雲繚繞，苦笑着應酬道喜的鄰里。生活的重負，壓得他麻木了。四十來歲的人，額上已繫起了皺皺般的皺紋，那是多么辛酸淒涼的年月呵！

“哇，哇……”孩子的哭聲，撕裂着父親的心。夜晚，他倚着烏藍的蚊帳，一雙長滿老鴉的手扶着葉子烟杆，溢滿苦痛泪水的雙眼，呆愣愣的盯着黑洞洞的亮瓦。要不是從鼻孔里斷斷續續冒着煙兒，一定以為他僵在那里了。

孩子的父親叫張忠發，他曾有過活潑快樂的青少年時代。孩提時，每到節假日或是逢教堂做彌撒，他也能穿得舒舒服服，同別的孩子一樣跳呀玩的。在別人眼里，他是個聰明的機靈鬼；到了青年時代，雖然家境開始衰敗，但憑他的聰明能干，日子還過得去，不少人家的姑娘還追求過他。後來，他利用做生意所賺的錢，在自流井經營起鹽業來。鹽場從同別人合伙到自家獨立經營，紅火一時。然而，好景不長，隨着帝國主義炮艦的侵入，清政府更加內外交困，各種捐稅，多如牛毛，張忠發終因納不起稅而破產了。他回到內江后，領着全家住在縣城安浪里象鼻嘴邊塘灣。開始，由於他會處事，又會做點小生意，一日兩餐，生活還算過得去。然而，孩子一個接一個來到世上，“哇哇”要吃，要穿，雖然他挑着擔子走鄉串戶，起早貢黑地干，仍然維持不了一家人的生活。他為此內疚，感到對不起妻子，對不起孩子。幸喜妻子賢惠，

達理通情，丈夫的心為此得到一絲慰藉。

豆粒般的燈火，有氣無力地搖曳着黃光。妻子見丈夫還沒有睡，腋好孩子的被子，掉過頭來，“孩子他爹，你就睡吧，明天你還有事，啊！”

沒有聲音。

隔了一會兒，他重重地躺下了，壓得床板吱吱嘎嘎作響。

“孩子他爹，啥子糊臭了？啊！是被子氣味！你快呵……”張忠發剛躺下一會兒，妻子就喊起來了。

他聽見了。不，他是聞到了。煙蒂杵在了被子上，他急忙跳將起來，捏熄了火，又重新躺下，可他一點也睡不着：第八個孩子，第八個，第九，第十……？還有多少個？他不敢往下想，怕想。

在這之前，張忠發夫婦已生了7個男孩，有4個死于貧病。現在，又增至7口人，妻子“坐月子”，需要營養，7張嘴要飯吃，這都得靠他1人，咋不心焦！

天，終於有了一絲光亮。張忠發想到今天趕場，忙起來，擔着水桶匆匆出了門。自從做不起生意，他就靠挑水和擦破爛來維持一家人的生活。盡管拼死拼活地干，仍負債累累。妻子生了孩子3天了，還沒吃上一只鷄，以致孩子缺奶，餓得“哇哇”亂叫。他想趁趕場那天，早一點動手，多擔幾挑水，掙足一只鷄的錢，讓妻子喝上一口湯。

太陽升起了一杆高，張忠發又來到井邊。第二桶水還沒有提起來，只覺眼前一陣暈眩，差一點摔倒。他掙扎着想挑起來，可兩條腿直發軟，怎麼也不聽使喚。黝黃的臉上，汗珠直往下淌。他站着愣了會兒神，忍不住嘆道：“唉，苦命的孩子，這日子該咋過？”

“老張，你咋還呆在那兒，等水用呢，快一點！”

老板的喊聲，使他強打起精神，咬牙挑起了水桶。趕場的人很多，那些衣衫襤褛的孩子們，一雙雙饑餓的眼睛盯着油卷攤和人家快吃完的空盤子，這些，更使張忠發增加了一層傷感。直到太陽下山，他才把掙得的錢買了1只兩斤重的仔鷄，疲憊不堪地回到家里。

妻子吃着他炖的鸡，见他脸上有了一丝笑容，便说，“孩子他爹，孩子都出世3天了，还没有个名字，你就快点给他取个名字吧。”

是啊，都3天了，该给孩子取个名字了，取啥好呢？生在乱世，来到窮家，要是能有一點出息，那就更好了，别的，他不敢奢望。人在最貧困的時候是最容易滿足的。

但起什么名字好呢？富貴吧？家里這樣窮，聽了人家要笑掉牙的。張忠發是稍通文墨的人，他還不相信孩子這輩子會象自己那樣窮下去。他想起了自己的家世，四世祖是廣東人，后遷湖北麻城縣，得了個候補簡放內江知縣，還算仕家，就按祖訓字輩改吧。這孩子該屬正字輩，要正德，先要有誠意。說心里話，孩子要能有一官半職就更好了，內江不是出“官”的地方嗎？自己已是九代了，三盤為定準，這孩子也該……他笑了，對，就叫正權吧！德正，就該掌權，想到这里，他心安了些。

入夜，

孩子又“哇哇”地叫起来。母親忙把奶頭放进他的嘴里，他劃着雙腳，大口大口地吮吸着。吃饱了，便眯着眼睛睡着了，睡得那样香甜，似乎是在和誰笑哩！張忠發看着孩子，高興之余，悲哀又襲上心頭。妻子大概看出了丈夫的心思，說，“這幾十天過了就好了，明天早上你就去劉老伯家，向他借一點吃的，他會肯的。”

好一陣，張忠發才回答說，“借了以后用什么還呢！”

“還！還！還！你就想到要還！你就曉得以后還不起哪？還有我撐着呢！你呵！”妻子嗔怪道。

想到妻子在家中的作用，張忠發緊鎖的眉棱才漸漸舒展了。

## 2

生活在貧困中的小正權，飽一餐饑一頓，從來沒有穿過一件像樣的衣服，雖然常常是亮着個屁股，竟平平安安地長到了兩歲。他從沒有生過病，連一次重感冒都沒有害過。鄰居們都說：“這孩子今后吃得苦！”不滿1歲，他就想獨自學走路，不喜歡別人牽呀

扶的，即便跌倒了，他也從不哭鬧，爬起來又走。他那倔強好勝的性格，使得全家和親朋鄰里都喜歡他，說孩子今后絕非等閑之輩。

也許孩子早已朦朧地意識到，在這個家里，不能撒嬌，也沒人理你。大人們一天到夜都在忙碌，向誰撒嬌去？出生3天后，媽媽就把他背在背上，燒飯喂猪，什么活都干。開始，他餓了，便“哇哇”亂哭，媽媽只得讓他哭去。哭夠了，累了，也就趴在媽媽背上睡了。幾十天后，媽媽開始用針綫了，更是顧不得孩子了。小正權的媽媽叫曾友貞，是內江城出名的“張畫花”。她身材高大，手巧能干，嘴上總是挂着笑，一看便知是個聰慧賢良的女人。為了掙錢貼補家用，她常常熬更守夜。尤其寒冬臘月，姑娘出嫁的多，帳簾、枕頭、門簾要繪要描的多。這個時候，媽媽常把他放在身邊的簸箕里，要他一個人玩。起初，他委屈得邊哭邊向媽媽乞求。但是，媽媽只能丟過來一個眼神：“別鬧，你要聽話，沒人有空來哄你！”久而久之，他似乎明白了：坐得了，爬得了，就不可能栓在媽媽身上，該自己玩了。

不久，弟弟君綬出世。小正權更明白了。現在，更需要媽媽的是弟弟。他常常噘起小嘴，他是多么不高興，為什麼要有個弟弟？或者，等自己長大了再有弟弟不更好嗎？以前，媽媽走街串巷帶的是自己，現在被弟弟取代了。

曾友貞雖然識字不多，但她懂得該怎樣做母親，而作為一個母親，從小撫養孩子立志至關重要。她並沒有因為孩子多而放棄幼年的教育，而是時刻為孩子創造受教育的機會。她常把孩子帶在身邊，看她繪花描畫。起初，孩子總是不老實，不是動手動腳，就是扯彩綫玩。這時，她總是放下針綫活，陪孩子玩一會兒，以培養他的興趣。漸漸地，小正權發現周圍可玩的東西中，只有媽媽手中的那根綫最有意思。一只手一挑一牽的，剛才繩起的那個圓圈圈，一會兒就飛來了小鳥、小魚，還有喇叭花兒。曾友貞的描繪技巧是相當高的，不用在布上打樣，一條單綫，描啥象啥。小正權便萌生起畫畫的念頭，他想我要是有媽媽那個本事，該有多好！有時，他會睜着雙大眼睛，盯着媽媽飛針走綫，一坐就是大

半天。

一天他對媽媽說，“媽媽，我也要描畫！”

“好孩子，別急，先看看，看媽怎樣用針，從哪點開始描，哪點煞角（結束），啊？”

有時，媽媽不能把小正權帶在身邊，就讓他同哥哥姐姐們在一起。這下好了，看到哥哥姐姐們畫呀畫的，他就一會兒問這，一會兒問那。由於曾友貞教子有方，大的幾個孩子這時都學到了一手好花卉，有時她的活多，就分一部分給孩子們。指導他們做。這樣一來，孩子們在家里不是繪花鳥，就是侍弄盆子里的花，上山打柴也不忘帶幾株花回來。小正權的眼睛里，總覺得這一切挺好玩，也常常用竹棍在地上畫。

哥姐們大一些了，不能陪他玩了，媽媽就常把他交給三嫗，要他帶弟弟玩。

廣東人喊母為嫗。三嫗是小正權的三哥張麗誠的童養媳。她長正權13歲。自從10歲來到張家，她就象個大人似的，幫助婆母料理家務。她不能常回去看媽媽，不時在夢中流下痛楚希冀的淚水。好在婆母善良，總是把她當女兒待。正權出世後，她便也象做母親的那樣，洗衣、喂飯，從無怨言。弟弟能走了，常常惡作劇，即便是弟弟做了錯事，她也從不打罵他，而是循循善誘：“八弟，你怎能這樣，你看媽媽多辛苦！你要聽話，不然三嫗不喜歡你，懂嗎？”三嫗給他留下了極為深刻的印象。

自從添了君綬，生活更拮据了。曾友貞盡管沒命地干，仍然生活維艱。因此，每到挖紅苕（甘薯）的季節，張家的孩子，只要是能走上幾里路的，都要去挖紅苕。這時，小正權便常跟着三嫗一道去。開始，三嫗叫他坐在那里等，他便坐在那里。長到三、四歲他就坐不住了，嚷着要同三嫗一起去挖。可是他挖一會兒，總要站着問一陣：

“三嫗，那是啥樹？”

“真楠”。

“葉子哪會是香的？”

“大概生出來就是香的”。

“別的樹葉子咋不是香的？”

三嫲答不上。

小正權什麼都愛問，尤其對各種顏色的樹木更感興趣。比如有的葉子咋是黃的，有的為什麼是青的、紅的、有的為什麼沒有葉子，有的葉子為什麼長得大些……，三嫲雖說是個十六、七歲的姑娘，不識字，但憑直觀她覺得弟弟聰明。他那樣喜歡色彩，一定有道理。她想，他愛的東西，只要不是想入非非，那是不能掃興的。因而，她能解釋的解釋，不能解釋的便說，“弟弟，三嫲也不知道，我可以幫你問問別人，或者，你看看比比，要麼回去問阿爸阿媽，行嗎？”她總是不讓弟弟失望。這時，弟弟會頑皮地笑了，“三嫲，你真好。”說着，便依偎在三嫲懷里。

有時三嫲覺得帶着他是累贅，便要他一個人在一邊玩。小正權偶爾也能聽話，一個人跑去摘野花野果。玩累了，倒在地上便睡。一次，三嫲看到弟弟躺在地上，滿身爬起了螞蟻，愛憐地把他抱在懷前，忍不住淚如泉涌。寒風凜冽，她一邊搖醒弟弟，一邊將那雙凍得開裂的小手放在自己的胸前。正權畢竟是孩子，又冷又餓，便不住地哭，她一邊哄，一邊用口咬着苕皮，嚼苕皮給他吃。或許小正權從三嫲的眼神舉止里看到了什麼呢，這個時候，他的哭聲便戛然而止。

### 3

風風雨雨，年復一年。小正權已經能跟媽媽走十里八里的路了。

孩子常常糾纏着媽媽，要同她一起出去。他感到在家里玩沒多大意思，跟三嫲在一起，她又不能滿足自己，只有跟媽媽在一起才快活。正權的媽媽還發現，這孩子對色彩比較感興趣，並且反應敏感，觀察事物有些特別，尤其是孩子愛發問，“這咋叫喇叭花，那個魚咋象活的一樣？”她不像有的媽媽，把孩子的興趣當作兒童的好奇，凶神惡煞地訓斥，如果那樣，說不定一句話便毀了一個天才呢。每逢這時，她總是告訴孩子，“喇叭花因象個廣播筒，

一頭頭子小，一頭是敞口喇叭形，所以叫喇叭花，它是由藤、葉子、花三部分組成的。至于那個魚，因把它的神態描進去了，所以象活的一樣。”她還常以相似的同類事物給孩子做對比，如鴛鴦與金畫眉，月季與玫瑰等。這些，都在孩子的腦海里打下了深深的烙印。

為了家人的生活，母親常常頂着白眼，搖着巴浪鼓，讓孩子跟她走鄉串戶。有的顧主不高興她帶個孩子，常在耳邊冷言冷語，她裝沒聽見。

大概是覺得人生的希望渺茫吧，張忠發夫婦把對幸福的憧憬寄托在虛幻的“天國”。祈禱之日，便帶着孩子去。小正權開始有些怕陰森森的教堂。但很快，教堂里那些雕塑彩繪就吸引住了他：“媽媽，那些娃兒咋穿得那樣花？”媽媽瞪了他一眼，小正權明白了，到了這個地方不該亂問。以后再來教堂，大人去祈禱，他便前后去轉。在他的眼里，教堂的建築，包括雕塑，象哥哥講過的神話故事里的謎宮一般。那些都是人雕畫的嗎？為啥那樣雄糾糾的？要是我也弄得起那個樣子多氣派！

回到家里，媽媽總要幫兒子回憶那些雕塑和建築，并教他留心地畫在紙上。有一次，他趁媽媽做飯的空兒，拿起一個未綉完的枕套，學着媽媽的樣子，飛針走線起來。可那根針織不順使喚，一條綫綉完了，原來枕套上的花全亂了，魚兒也不見了。媽媽見了大吃一驚。天啊！這是方小姐明天出嫁要用的，下午就得送去的！小正權也被嚇壞了，媽媽在氣頭上，真想扇他兩記耳光。這時，二兒子提醒母親，“小姐又不是缺這一副枕套，最好把正權帶去，請方小姐原諒，也讓他看看自己繡的綢，或許……”

母親真的把小正權帶了去。方小姐先是皺着眉，一臉不高興的樣子，當聽說是不到五歲的張正權所為，便要孩子再試試。試試的結果，小姐驚呆了，孩子綉的雖然針腳亂，輪廓還是十分清晰的。便轉身對正權媽說：“張嫂，好好培養孩子吧，這事就算了，工錢我照付。”她又掉過頭來對正權說：“以後不要自己亂動手腳，做事多看多想。”走時，方小姐還給了他一支鉛筆和一塊蛋糕。

不到五歲，小正權便不能“野”了，二哥善子、四哥義修都負起了做哥哥的責任。

如果說小正權在此之前已經對繪畫發生了興趣，但只不過是“興趣”而已。現在，鋪開紙，握着筆，真刀真槍地干，這和原來針挑棍抹畢竟是兩碼事。因此，當善子要他在紙上畫第一只鳥時，他的心在跳，手也在跳。然而，由於長期的耳濡目染，很快，他就能冷靜地畫了。而且，愈畫愈熟練。莽莽森林，變化的雲海，直挺挺的樹，伶俐的鳥兒，可愛的魚兒，好象就在眼前。哥哥告訴他，“這就叫素描。見得多，才能記得多，心明方能眼亮。”他雖然似懂非懂，但他明白，想走任何捷徑是不可能辦成任何事情的。

由於全家的督促，勤奮的小正權不僅開始比較自如地畫一些花鳥了，千家詩也能背上幾首。

一天，他畫了兩只畫眉，得意洋洋來到小伙伴們中間，一個姓朱的小伙伴羨慕地說：“愛愛（小名）哥，給我玩下好嗎？”

“給你，別碰壞了，走開！”

那我給你調換，十個小錢，”孩子膽怯地試探。

“不行！”他一只手托一張畫，裝着要它們飛的樣子，“吁，嘩一飛。”一群圍着他團團轉，他卻一點也不在乎，象個驕傲的王子，手舞腳蹈，竟哼起了從地攤上揀來的幾句川劇小生的打譚唱詞：

王麻子我今年四十八

討了個婆娘一十三

前世姻緣是天定嘛

妹妹你快快長呀長呀……

他變形的調子惹得一些過路的觀眾也哄堂大笑。他可不管什麼“資陽派”、“川北派”，什麼高腔低腔的，他不懂。他只覺得川戲有味。有時，他能在小戲攤前聽別人唱半天，久而久之，卻也學了不少，後來竟成了他終身的一大愛好。

恰巧這時，善子路過，見是自己弟弟在鬧着玩，好不生氣。這

娃兒太自不量力了，還沒學會爬，就要學走，驕傲的人是不會出息的。他真想走進人群，把他拉走。但他壓了壓火氣，悄悄走開了。

下午，善子畫了幾張速寫，要弟弟分辦。小正權一時傻了眼。這種畫法，從來沒看見過呀！他見哥哥一副嚴肅的面孔，心里已經明白了幾分哥的意圖。善子卻不有意點破。隔了一會兒，小正權便有些誠惶誠恐，顯得負疚的樣子。這時，善子才說，“中國畫不是民間小玩藝，中國畫是偉大而復雜的，它不僅要分多種畫科、技法，就是使用的工具，也是好些個樣。”最后，他又指着自己畫的幾張畫，指出哪些是水粉畫，哪些是連環畫。

呵，畫的名堂原來這樣多呀！

小正權的臉紅一陣白一陣。善子見他領悟了。鑼鼓不用重捶。他要讓弟弟去想。

從這以后，弟弟不再胡鬧了。他根據哥哥的指點，認真作畫。就是畫1節竹子，也是一絲不苟。他記住了善子哥說的：“不管畫什麼東西，要手隨心到，否則一輩子也畫不成功。”他還記得哥哥那天畫樹的示範，怎樣畫明和暗，疏和密，雖然他理解不透，哥要他觀察事物的變化他是記住了的。比如竹子，他就漸漸發現，它們的葉子是慢慢由黃變深黃，最後變成了深黛色的。後來，他還細心觀察了母鴉下蛋，花兒怎樣怒放。盡管不少謎他解不開，卻已經感受到了迷人的大自然是多么的繽紛斑斕。

一天，小正權畫了幅得意的畫去找四哥文修，文修看后給予了鼓勵。他見四哥高興，便說不想讀三字文，千家詩了，“那東西讀起來不安逸，不如畫畫。”“不安逸？”文修一下摶緊了眉頭。他明白弟弟的想法，只要畫得好，讀不讀書沒關係，媽媽沒讀過書，照樣畫花掙錢養家。文修沉思了片刻，覺得有必要告訴他：中國畫是七分作畫，三分詩文。記住，不懂詩文，甚至沒有相當詩文水平的人，他（她）的畫不管怎樣好，也是永遠飛不起來的。

小正權雖不完全懂得哥的意思，但有一點聽懂了，要學中國畫，就要同時學好詩文，書法，不然就飛不起來。由於他明白了道理，學起來很用功，不久，三字文，千家詩一類讀物，便能背